

備急千金要方

婦人方-妊娠惡阻第二

原文

論曰：何以知婦人妊娠？脈平而虛者，乳子法也。經云，陰搏陽別，謂之有子。此是血氣和調，陽施陰化也。診其手少陰脈動甚者，妊子也。少陰，心脈也。心主血脈，又腎名胞門、子戶，尺中，腎脈也，尺中之脈，按之不絕，法妊娠也。三部脈沉浮正等，按之無絕者，有娠也。

妊娠初時，寸微小，呼吸五至。三月而尺數也。妊娠四月，欲知男女者，左疾為男，右疾為女，左右俱疾為產二子。又法，左手沉實為男，右手浮大為女，左右手俱沉實，猥生二男，俱浮大猥生二女。尺脈若左偏大為男，右偏大為女，左右俱大產二子，大者如實狀。又法，左手尺中浮大者男，右手尺中沉細者女。若來而斷絕者，月水不利。又法，左右尺俱浮為產二男，不然，女作男生。俱沉為產二女，不爾男作女生。又法，得太陰脈為男，得太陽脈為女，太陰脈沉，太陽脈浮。又遣妊娠人面南行遠，復呼之，左回首者是男，右回首者是女。又婦人妊娠，其夫左乳房有核是男，右乳房有核是女。

妊娠欲知將產者，懷妊離經，其脈浮，設腹痛引腰脊，為今出也。但離經者不病也。又法，欲生，其脈離經，夜半覺痛，日中則生也。

論曰：凡婦人虛羸，血氣不足，腎氣又弱，或當風飲冷太過，心下有痰水者，欲有胎而喜病阻。所謂欲有胎者，其人月水尚來，顏色、肌膚如常，但苦沉重，憤悶不欲飲食，又不知其患所在，脈理順時平和，則是欲有娠也。如此經二月，日後便覺不通，則結胎也。阻病者，患心中憤憤，頭重眼眩，四肢沉重，懈惰不欲執作，惡聞食氣，欲啖鹹酸果實，多臥少起，世謂惡食。其至三四月日以上，皆大劇吐逆，不能自勝舉也。此由經血既閉，水漬於臟，臟氣不宣通，故心煩憤悶，氣逆而嘔吐也。血脈不通，經絡痞澀，則四肢沉重，挾風則頭目眩也。覺如此候者，便宜服半夏茯苓湯，數劑後將茯苓丸痰水消除便欲食也。既得食力，體強氣盛，力足養胎，母便健矣。古今治阻病，方有十數首，不問虛實冷熱，長少，殆死者，活於此方。